

機械遊樂設施定期安全檢查申報書

檢查登記號碼：	年度	申報掛號日期	年 月 日
		文 號	

一、下開機械遊樂設施依建築法第七十七條之三及機械遊樂設施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規定實施安全檢查，茲檢附檢查報告書及有關文件辦理申報。

二、本申報內容如有不實或侵害他人財產，或肇致危險或傷害他人時，願依法負其責任。

此致

市、縣（市）政府

申報人：
代申報

（簽章）

申報日期： 年 月 日

檢 附 文 件		1. 檢查報告書 份		2. 使用執照影本 份		3. 檢查人、檢查機構、團體之證書影本 份		
		4. 申報範圍現況平面圖		5. 現況照片 張		6.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 份		
		7. 保險證明文件 份		8. 保養維修人員證照影本 份		9. 其他：		
申 報 人	所有權人	姓 名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電 話			
		住 址						
	經營機械遊樂設施者	姓 名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電 話			
		住 址						
申 報 機 械 遊 樂 設 施 概 要		遊 樂 場 所 名 稱						
		使 用 執 照 字 號		年 月 日	字 第 號			
		機 械 遊 樂 設 施 項 目 名 稱						
		地 址						
		地 號		段	小 段	地 號		
檢 查 人	、檢查團體機構	名 稱	認 可 證 字 號					
		地 址						
		負 責 人	電 話					
	檢 查 人	構 造 部 分	（姓名及證書字號）					
機 電 設 備 部 分		（姓名及證書字號）						
檢 查 日 期 記 錄		上次(年度)檢查日期		自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本次(年度)檢查日期		自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處 理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1. 立即停止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2. 限期改善定期複檢（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3. 准予核發合格證明書。				呈 判 流 程	承 辦	核 稿	批 示
	合格證明書核發日期文號		年 月 日			字 第 號		
	合格證明書有效期限		自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1. 「檢附文件」欄有*記號者，係指依相關法令規定應辦理時，始需檢附。
2. 「申報人」欄由所有權人及機械遊樂設施經營者填列，如有特殊原因，得由機械遊樂設施經營者代表填列。
3. 構造部分，填寫實施安全檢查之依法開業之建築師、執業之土木技師、結構技師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檢查機構、團體內領有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證書者。
4. 機電設備部分，填寫實施安全檢查之依法執業之電機技師、機械技師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檢查機構、團體內領有電機技師、機械技師證書者。
5. 「備查結果」欄申報人免填。